证券代码: 000739 证券简称: 普洛药业 公告编号: 2020-49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checkmark	不适	Ħ,
--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洛药业	股票代码		0007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玉旺		楼云娜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江南路 399 号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江南路 399 号	
电话	0579-86557527		0579-86557527	
电子信箱	000739@ape loa.com		000739@ape lo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元)	3,991,768,060.82	3,549,373,828.02	1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29,471,282.68	280,837,123.00	5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401,338,011.97	291,602,468.57	3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5,027,102.57	534,083,069.79	2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44	0.2383	52.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44	0.2383	52.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7%	8.16%	2.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元)	7,664,507,180.78	6,522,585,923.42	1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02,942,765.54	3,767,986,787.28	6.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6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 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肌大林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情况		
以 不 石 你	股东性质	1寸以1179	付放效里	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8%	330,941,729	31,654,182	质押	156,000,000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8%	156,552,903		质押	55,000,000	
横店集团康裕药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5%	59,560,488				
横店集团家园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0%	44,750,178		质押	44,750,160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 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77%	32,664,0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9%	30,550,0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 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LOF)	其他	1.77%	20,806,83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 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14,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 全合润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0.97%	11,458,102				
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9,241,6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横店集团康裕药业有限公司、横店集团家园化工有限公司为关联企业,与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构成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î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本报告期,受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各行业都经历了一场严峻考验。此外,国家带量采购、医保目录的调整和谈判、《药品管理法》的修订、《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政策及陆续出台的一系列配套文件都对整个医药行业格局产生了深远影响,在加速行业洗牌的同时也将进一步加大整个行业的集中度。另外,此次突发的疫情更是催化了国内公共卫生系统改革,医药、医疗行业作为战略地位的高度在国家层面的重大会议上被多次提出,加之国家各类鼓励新药创制的配套政策和措施的陆续推出,对整个医药行业未来的持续健康发展都具有重要影响。

上半年,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受疫情影响出现的诸多不确定性和不利因素,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紧紧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不仅确保了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而且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大幅提升。今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9,176.81万元,同比增长12.46%;实现净利润42,947.13万元,同比增长52.93%。公司凭借在化学制药行业中的综合实力,在米内网发布的"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榜"相关榜单中排名稳步上升,位列"2019年度中国化药企业TOP100排行榜"第21位。

(一)报告期经营亮点

1. CDMO 业务强劲增长

公司 CDMO 业务具备"化学合成+生物发酵"双轮驱动的技术能力和"多客户、多产品"的竞争优势,主要工厂都获得美国 FDA、日本 PMDA、欧盟等认证通过。公司不断加大 CDMO 的研发投入,CDMO 业务已实现了从原来的"起始原料药+注册中间体"为主的产业模式向"注册中间体+原料药"为主的产业模式转变。今年上半年,公司 CDMO 业务强劲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55, 170. 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3. 20%;实现毛利率 40. 77%,较上年同期增加 4. 87 个百分点。

公司围绕"做强 CDMO"发展战略,一方面不断充实 CDMO 研发团队,增强研发实力,目前 CDMO 研发人员已增加至 150人(年底前将达到 200人),并在上海新增 3700 平米实验场地,预计明年投入使用;另一方面不断建设新的技术能力,扩充安全实验室、新组建流体化学实验室、新建高活性物质(API)实验室;另外正准备新建两个高活性药物车间和一个多功能 CDMO 标准化车间,进一步提升公司 CDMO 的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最大限度地满足国内外客户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新报价项目有 188个;正在进行的 CDMO 项目有 185个,其中研发服务项目 85个、商业化人用药项目 65个、商业化兽药项目 25个、其他商业化项目 10个;验证期的商业化项目有 18个。项目数量较去年增加 30%左右,特别是临床前及 I 期项目明显增加,主要是公司研发能力不断提升。除了现有国外大药企的业务,公司已与 30余家国内创新药客户签订了保密协议,并与部分客户开展了业务合作。公司 CDMO 业务未来几年将保持快速发展。

2. 原料药业务稳健增长

原料药(包括中间体)业务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和沉淀,公司积累了大量技术成果和人才资源。随着公司在环保治理、技术改造、产品研发等方面的持续投入,原料药在成本、质量、技术方面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上半年,面对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外经济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通过采取一系列应对措施,原料药业务仍保持稳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301,961.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41%。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料药业务方面采取的主要措施: (1) 年初面对严重的新冠疫情,公司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及时组织召开了多次专题会议,全面部署、落实疫情防控工作和复工复产,公司以最快的速度恢复全面生产; (2) 进一步加强原料药研发队伍建设,提升研发实力,上半年引进研发技术人员 61 人,其中博士、硕士 19 人,共开展重大项目 31 个,完成中试项目 12 个,小试项目 19 个; (3) 效率与创新是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之源,公司持续不断推进创新工作,积极开展"连续化、微型化、信息化、智能化"四化建设,通过工艺、工程的技术改进,产能进一步扩大,生产效率不断提升; (4) 强化营销队伍建设,及时把握疫情后复产期间客户大量备货的机遇,积极开发新客户,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5) 强化产购销联动机制,及时传递相关信息,适时调整采购和销售价格,稳定生产供应,最大限度保证了企业效益。

(二)项目申报和研发工作

公司不断有产品进入全球各销售市场。上半年,公司子公司浙江普洛康裕制药有限公司原料药产品盐酸美金刚获得了日本 PMDA 的注册文件批准和 GMP 符合性调查批准,此次认证也是公司作为原料药供应商配合客户获得的日本 PMDA 首仿药品批准。3 月份,子公司浙江普洛家园药业有限公司收到日本 PMDA 签发的关于公司生产的洛索洛芬钠原料药符合 GMP 要求的《医药品适合性调查结果通知书》,公司洛索洛芬钠原料药具备了向日本市场供应的资质。

公司坚持"仿创结合"的研发策略,不断加强自主知识产权的药物创新,逐渐建立和完善具有竞争力的创新研发体系。并充分发挥公司"原料药制剂一体化"优势,建立"高技术壁垒的缓控释制剂开发平台"和"非均相口服液体制剂研发平台",开发具有临床价值和差异化的制剂产品。上半年,公司部分研发项目相继转化为了成果,仿制药盐酸安非他酮缓释片新规格获得美国 FDA 批准,吲达帕胺片和阿莫西林胶囊相继通过了仿制药质量和疗效的一致性评价,其他更多一致性评价项目和中



药经典名方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另外,公司一类新药索法地尔目前已经完成Ⅲ期临床和相关试验数据的统计分析,准备开展Ⅲ临床试验。

2020年上半年,公司继续保持研发投入的高增长,共投入18,612.7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4.66%,较上年同期增长21.92%。公司持续深化知识产权体系建设和创新制度改革,本报告期共递交发明专利申请3件,获得发明专利授权4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授权有效专利117件,其中发明99件,实用新型18件。

(三)项目投资建设情况

2020 年是投资发展的一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规划,公司加大了投资力度,1-6 月份新增投资 35, 216 万元, 立项项目 40 个。公司计划在多厂区新建多个生产车间及附属设施,其中包含一个 CDMO 标准化车间和四个原料药生产车间,预计整体投资超 20 亿元,具体工程建设周期将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和公司产品情况逐步实施。

为满足全球快速发展的创新药需求,增强公司 CDMO 业务服务能力,助力"做强 CDMO"战略实施,公司还启动了高活性 API 研发实验室和生产线项目建设。生产线将结合公司"四化"推进,采用最先进的设计理念设计,形成具备多品种、多功能的六条生产线来满足高端 CDMO 制造领域客户需求,为公司未来 CDMO 业务发展带来更大的机遇。

(四)质量和 EHS 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在生产、质量和 EHS 管理方面已建立了完整的管理体系,精细化的生产管控、高标准的质量和 EHS 体系已与国际接轨。公司全球化发展步伐进一步加快。

上半年,公司接受了各类质量审计 38 次,其中国外官方 1 次,国内官方 11 次,国外重要客户审计 9 次,国内客户审计 17 次。

另外,公司拟建设安全实验室,加强化学工艺过程反应热风险分析研究。全面开展 HAZOP 分析和 SIL 定级,对危险工艺和设施安装 SIS 系统,全面提升安全环保本质水平。

(五)人才培养和储备

今年 5 月份,普洛学院正式启动,学院的设立是为进一步提升企业的组织管理能力,在努力为公司培养优秀管理人才的同时,能够进一步传承和弘扬企业文化与精神,真正发挥人才蓄水池的作用。

根据公司战略需要,2020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强研发人才的引进,重点引进化学工程与工艺、生物工程、制药工程以及药物制剂等领域的人才。上半年,公司新招大学生270余人,引进高级人才博士2人,硕士22人。下半年,将继续开展人才引进工作,重点在于研发、自动化、信息化等人才的引进。

(六) 企业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自疫情防控工作开展以来,公司积极响应各级组织提出的抗疫号召,不断完善疫情防控措施,主动践行社会责任。

春节后,公司为保障外地员工返工的健康安全,多次协调组织大巴跨省接返外地员工,同时,为滞留在鄂、台、温等地区 80 多名员工寄送了防疫物资,并协助政府部门及相关单位采购红外测温仪等防疫物资。疫情期间,公司还捐赠了一批价值 1,000 万元的药品发往抗疫一线,表达对抗疫前线医护人员的关爱,用于抗疫一线医护人员增强免疫力和自我防护。另外,公司持续关注全球疫情发展,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积极展现了更多作为,主动向海外合作伙伴了解疫情防控有关情况,并为一些海外客户捐赠了部分防疫物资,同时利用公司自身优势,充分调配各方资源,还为他们义务筹措了一些防疫物资,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和广泛赞誉。

下半年,我们将继续坚守集团"共创、共有、共富、共享"的核心价值观,践行"仁爱、中庸、团队、执行"的核心文化理念,倡导"快乐学习、快乐运动、快乐工作"的企业文化,紧紧围绕"做精原料、做强 CDMO、做优制剂"的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研发创新和高效运营,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而不懈努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